

标段编号：2510-440305-04-01-70182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元湾府（一期）燃气工程（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0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含资信标封面)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含在建项目）。注：1、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合同双方签章）、竣工验收证明（如有）、履约评价（如有）等，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2、已完工项目已竣工时间为准，在建项目已合同签订时间为准。3、业绩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建议优先提供项目规模、项目金额、项目类型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
3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项目成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建造师）、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工程师）、安全负责

		人、质量负责人、及其他人员，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社保缴纳凭证等原件扫描件。
4	项目经理资历	提供项目经理简介、学历证明、职称证书、个人奖项、社保证明等。
5	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要求：提供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等。业绩不超过 2 项，若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2 项业绩。
6	其他	1、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材料，例如企业工程项目获奖情况或获得过相关类似工程奖项情况（须分别以表格形式列出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等奖项并附证书）等。时间为近 5 年，已获奖时间为准，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2、企业其他相关资质情况。 3、投标人体现自身特点的其他情况。

工程编号：2510-440305-04-01-70182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元湾府（一期）燃气工程（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日 期：2026年07月06日

1、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刘进跃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及等级	李艳洲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成立时间	1988 年 5 月 24 日
企业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国企
注册资金	30000 万元	企业总人数	1075 人
具备执业资格人员数量	注册建造师 <u>324</u> 人， 注册造价师 <u>54</u> 人， 注册结构工程师 <u>5</u> 人。	具备职称人员数量	正高级 <u>1</u> 人， 高级工程师 <u>61</u> 人， 中级 <u>235</u> 人， 初级 <u>336</u> 人。

附：营业执照。

1.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1988年05月24日			
类 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登 记 机 关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21年12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注册号：	44030110283846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0000
经济性质：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8-05-2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3-2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注销)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06月18日8:54:8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大中型项目设备、电器、仪表和大型整体生产装置等安装任务，燃气、消防工程；钢铝门窗工程、空气调节工程、水电安装工程，建筑室内装饰设计、施工，金属结构制造，压力容器、冷热金属加工；大型吊装运输及土石方运输、建筑施工及市政工程施工（以资质证书为准）、土石方工程、10KV以下变配电工程、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准证字第2003-4431号经营）；在宗地号为B303-0054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普通货运（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经营至2015年7月14日）；物业管理；建安材料的批发零售；电线电缆、空调设备的经营及零配件的维修；承担国内外来料加工及装配。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

打印时间：2026年06月18日8:54:59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1.2 企业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名称	单位	<u>2023 年</u>	<u>2024 年</u>	<u>2025 年</u>	近 3 年平均值
一．注册资金	万元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二．净资产	万元	72386.554721	84282.117523	91004.230535	82557.634260
三．总资产	万元	609871.212313	602073.781298	666779.274855	626241.4228
四．固定资产	万元	10292.872283	10881.669768	10253.649919	10476.06399
五．流动资产	万元	514305.302763	507443.600588	574592.001264	532113.6349
六．流动负债	万元	522882.979208	507119.270464	566827.649639	532276.6331
七．负债合计	万元	537484.657592	517791.663775	575775.044320	543683.7886
八．营业收入	万元	541097.313228	446077.172925	447882.362407	478352.2829
九．净利润	万元	3753.345682	11914.188989	7481.223658	7716.252776
十．纳税金额	万元	9403.339671	8679.142757	10723.094855	9601.859094

附：近三年完税凭证、近三年经审计财务报告。如 2025 年财务报告未完成审计，则提供未审计的财务报表加盖公章。

1.2.1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鹏盛B审字[2024]00034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4108HCSFN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67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审 计 报 告

鹏盛B审字[2024]00034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

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04 月 15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26,067,353.42	819,260,000.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729,257.62	40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787,097,446.58	887,456,386.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74,394,019.32	103,190,443.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589,838,846.03	539,151,208.87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87,475,357.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12,288,213.66	199,816,759.21
合同资产	五、（七）	2,416,070,490.59	1,142,960,476.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131,567,400.41	45,406,289.48
流动资产合计		5,143,053,027.63	3,737,641,564.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288,529,365.00	288,529,36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166,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一）	244,627,012.66	251,660,555.62
固定资产	五、（十二）	102,928,722.83	89,562,880.97
在建工程	五、（十三）	2,944,939.30	7,059,857.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四）	21,178,998.80	23,549,596.70
无形资产	五、（十五）	42,534,063.00	35,586,240.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10,634,827.71	5,678,70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76,281,166.20	44,075,87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5,659,095.50	746,703,069.72
资产总计		6,098,712,123.13	4,484,344,634.32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张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八）		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九）	397,252,539.69	267,152,141.39
应付账款	五、（二十）	3,363,870,568.69	2,171,657,522.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544,041,940.68	224,849,437.64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106,039,517.67	95,238,906.30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154,946,571.24	67,572,752.57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635,135,636.29	775,312,595.59
其中：应付利息			12,394,050.8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7,527,215.84	6,130,990.6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20,015,801.98	4,450,777.71
流动负债合计		5,228,829,792.08	3,692,365,124.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七）	15,622,175.32	19,516,154.90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八）	3,800,000.00	5,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九）	126,594,608.52	80,244,929.2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16,783.84	105,661,084.17
负债合计		5,374,846,575.92	3,798,026,20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一）	104,667,345.24	104,6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二）	-1,612,581.90	-1,626,246.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99,319,902.75	67,484,834.71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221,490,881.12	215,792,492.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3,865,547.21	686,318,425.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3,865,547.21	686,318,42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98,712,123.13	4,484,344,634.32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飞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10,973,132.28	4,343,523,540.1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五)	5,410,973,132.28	4,343,523,540.15
二、营业总成本		5,367,484,915.45	4,340,957,530.3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5,112,263,481.40	4,223,216,981.76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六)	15,738,929.92	11,332,503.57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10,156,588.46	8,967,780.06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88,651,166.45	84,197,341.58
研发费用	五、(三十九)	143,087,721.94	12,931,955.55
财务费用	五、(四十)	-2,412,972.72	310,967.81
其中：利息费用		5,230,877.90	6,630,362.67
利息收入		8,361,789.07	7,785,290.08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一)	5,117,876.43	10,349,663.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169,952,484.95	-129,984,225.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30,712.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346,391.69	-117,037,840.19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四)	210,948,661.75	189,241,883.5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五)	48,394,948.51	1,840,101.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07,321.55	70,363,941.7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六)	3,673,864.73	13,434,968.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3,456.82	56,928,973.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3,456.82	56,928,973.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3,456.82	56,928,973.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65.06	-223,635.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65.06	-223,635.3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5.06	-223,635.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65.06	-223,635.3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547,121.88	56,705,338.3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547,121.88	56,705,338.3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少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12,654,401.81	3,570,371,494.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66	1,704,468.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68,300.79	583,097,73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4,623,300.26	4,155,173,70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3,752,240.55	3,435,821,805.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939,028.60	269,569,54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143,765.17	94,249,37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051,864.36	168,030,50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1,886,898.68	3,967,671,22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736,401.58	187,502,47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59,506.76	12,589,38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328,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859,506.76	33,917,78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59,506.76	-33,917,788.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1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1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455,414,237.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45,965.10	6,453,763.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3,208.56	12,578,10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79,173.66	474,446,11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79,173.66	-299,446,11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197,735.97	-145,861,419.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955,924.92	865,817,34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9,153,660.89	719,955,924.92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 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215,792,492.34		686,318,42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215,792,492.34		686,318,42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65.06		31,835,068.04	5,698,388.78		37,547,12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65.06			37,533,456.82		37,547,12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835,068.04	-31,835,068.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35,068.04	-31,835,068.0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612,581.90		99,319,902.75	221,490,881.12		723,865,547.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	
上年金额													
项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7,484,834.71	158,863,518.63		629,613,08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7,484,834.71	158,863,518.63		629,613,08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635.38			56,928,973.71		56,705,338.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635.38			56,928,973.71		56,705,338.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215,792,492.34		686,318,425.33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XX

法定代表人：XXX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9,736,461.83	702,434,08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二、(一)	708,694,152.59	881,332,108.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940,949.94	93,809,115.37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592,423,785.62	587,510,814.79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87,475,357.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717,436.94	196,081,916.99
合同资产		2,321,033,771.28	1,048,557,873.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137,874.43	45,406,289.48
流动资产合计		4,739,184,432.63	3,555,132,200.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476,581,238.85	406,581,23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4,627,012.66	251,660,555.62
固定资产		98,371,852.94	84,842,108.79
在建工程		2,944,939.30	7,059,857.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178,998.80	23,549,596.70
无形资产		25,139,063.00	16,061,240.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34,827.71	5,678,70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63,169.56	44,075,87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6,641,102.82	840,509,171.39
资产总计		5,695,825,535.45	4,395,641,372.22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8,522,494.11	312,648,425.99
应付账款		3,138,873,112.31	2,006,286,588.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4,909,001.25	205,541,909.48
应付职工薪酬		96,116,069.27	85,676,739.19
应交税费		149,169,832.91	72,037,868.30
其他应付款		589,928,982.37	788,796,003.08
其中：应付利息			12,394,050.8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27,215.84	6,130,990.64
其他流动负债		19,975,859.32	45,050,267.48
流动负债合计		4,935,022,567.38	3,602,168,79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622,175.32	19,516,154.90
长期应付款		3,800,000.00	5,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6,594,608.52	80,244,929.2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16,783.84	105,661,084.17
负债合计		5,081,039,351.22	3,707,829,877.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43,185.24	104,5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12,581.90	-1,626,246.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319,902.75	67,484,834.71
未分配利润		211,735,678.14	217,385,562.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4,786,184.23	687,811,49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95,825,535.45	4,395,641,372.22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俊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5,004,831,239.63	4,049,094,693.73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4,740,847,007.65	3,944,955,587.33
税金及附加		13,049,821.88	8,097,294.55
销售费用		10,156,588.46	8,967,780.06
管理费用		72,584,089.46	68,776,057.84
研发费用		141,352,258.77	12,931,955.55
财务费用		-1,142,309.89	1,555,477.45
其中：利息费用		5,230,877.90	6,603,762.67
利息收入		7,079,870.06	7,034,322.48
加：其他收益		5,078,242.56	10,299,495.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480,498.42	-129,967,082.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3,217.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418,472.56	-113,823,829.50
加：营业外收入		210,591,565.75	189,122,605.44
减：营业外支出		48,267,734.26	1,819,434.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05,358.93	73,479,341.32
减：所得税费用		-279,825.11	12,561,744.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85,184.04	60,917,597.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85,184.04	60,917,597.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65.06	-223,635.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5.06	-223,635.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65.06	-223,635.38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198,849.10	60,693,961.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13,076,290.47	3,271,343,86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892.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21,828.04	567,572,04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3,598,118.51	3,838,973,80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2,225,871.19	3,254,426,43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116,473.16	238,671,299.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867,603.98	69,027,63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033,433.25	154,681,04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4,243,381.58	3,716,806,41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54,736.93	122,167,38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0,394.76	12,412,715.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4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40,394.76	37,412,71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40,394.76	-37,412,71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1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1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455,414,237.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45,965.10	6,453,763.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3,208.56	12,578,10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79,173.66	474,446,11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79,173.66	-299,446,11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835,183.32	-214,691,43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534,516.03	820,225,95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369,699.35	605,534,516.03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5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217,385,562.14	687,811,49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5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217,385,562.14	687,811,49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224,160.00		13,665.06		31,835,068.04	-73,025,310.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65.0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9,224,160.00					26,185,184.04	26,189,849.10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99,224,16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5,343,185.24		-1,612,581.90		99,319,902.75	211,735,678.14	614,786,184.23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附注		2023年度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7,484,834.71	156,467,964.91	627,217,53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7,484,834.71	156,467,964.91	627,217,53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		-223,635.38			60,917,597.23	60,593,961.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635.38			60,917,597.23	60,693,961.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5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217,385,562.14	687,811,495.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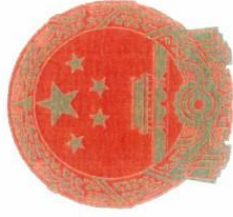


2023年05月18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证书序号：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2.2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鹏盛B审字[2025]00050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SF7YDFQW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69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82949959 传真: 0755-82926578

审计报告

鹏盛B审字[2025]00050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



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报告须盖骑缝章方为有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鹏翔

中国注册会计师：容正芝

2025年03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282,659,936.63	1,026,067,353.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729,257.62
应收账款	五、（三）	597,689,867.81	787,097,446.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63,155,424.30	74,394,019.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603,030,804.88	589,838,846.03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87,475,357.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93,983,559.74	112,288,213.66
合同资产	五、（七）	2,369,593,709.12	2,416,070,490.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64,322,703.40	131,567,400.41
流动资产合计		5,074,436,005.88	5,143,053,027.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288,529,365.00	288,529,36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一）	237,593,469.70	244,627,012.66
固定资产	五、（十二）	108,816,697.68	102,928,722.83
在建工程	五、（十三）	6,054,383.90	2,944,939.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四）	17,741,286.01	21,178,998.80
无形资产	五、（十五）	41,470,157.93	42,534,063.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10,048,898.27	10,634,82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70,047,548.61	76,281,16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8,881,867.19	955,659,095.50
资产总计		6,020,737,812.98	6,098,712,123.13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579,741,869.29	397,252,539.69
应付账款	五、（十九）	3,095,742,020.35	3,363,870,568.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	670,484,165.43	544,041,940.68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145,905,666.92	106,039,517.67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43,221,757.17	154,946,571.24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501,243,580.25	635,135,636.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8,108,812.13	7,527,215.8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26,744,833.10	20,015,801.98
流动负债合计		5,071,192,704.64	5,228,829,79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11,784,286.86	15,622,175.32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七）	3,800,000.00	3,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八）	91,118,477.00	126,594,608.5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69.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723,933.11	146,016,783.84
负债合计		5,177,916,637.75	5,374,846,57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	104,667,345.24	104,6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一）	-1,798,843.77	-1,612,581.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122,920,874.49	99,319,902.75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317,031,799.27	221,490,88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821,175.23	723,865,547.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821,175.23	723,865,547.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20,737,812.98	6,098,712,123.13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J/BQ

会计机构负责人：

J/BQ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60,771,729.25	5,410,973,132.2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四)	4,460,771,729.25	5,410,973,132.28
二、营业总成本		4,496,523,532.48	5,367,484,915.45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4,276,235,585.17	5,112,263,481.40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12,265,215.19	15,738,929.92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7,776,654.21	10,156,588.46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76,840,111.36	88,651,166.45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134,658,072.85	143,087,721.94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8,252,106.30	-2,412,972.72
其中：利息费用		156,913.56	5,230,877.90
利息收入		9,344,483.63	8,361,789.07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5,730,777.24	5,117,87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581,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11,853,779.42	-169,952,484.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717,969.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75,336.14	-121,346,391.69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四)	210,256,740.19	210,948,661.7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五)	3,782,016.97	48,394,948.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899,387.08	41,207,321.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六)	43,757,497.19	3,673,864.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41,889.89	37,533,456.82
其中：综合收益总额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41,889.89	37,533,456.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41,889.89	37,533,45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261.87	13,665.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261.87	13,665.0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261.87	13,665.0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261.87	13,665.0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955,628.02	37,547,121.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955,628.02	37,547,121.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31进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7,939,570.99	5,212,654,40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218.01	59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489,922.15	111,968,30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1,625,711.15	5,324,623,300.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63,925,955.38	3,963,752,240.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093,417.27	306,939,028.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600,700.39	130,143,765.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158,587.45	441,051,86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2,778,660.49	4,841,886,89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47,050.66	482,736,401.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52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02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0,625.75	5,859,50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0,625.75	170,859,506.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6,596.18	-170,859,50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45,965.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9,906.63	6,633,20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9,906.63	182,679,17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9,906.63	-102,679,17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2	14.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670,580.67	209,197,73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9,153,660.89	719,955,924.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6,824,241.56	929,153,660.89

法定代表人：

孙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97,345.24			221,490,881.12			723,895,54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97,345.24			221,490,881.12			723,895,547.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股本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97,345.24			317,031,799.27			842,821,175.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31进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上年金额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215,792,492.34	686,318,42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215,792,492.34	686,318,42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55.06		31,835,098.04	6,698,388.78	37,547,12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55.06			37,533,456.82	37,547,121.88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835,098.04	-31,835,098.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35,098.04	-31,835,098.0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612,591.90		99,319,932.75	221,460,881.12	723,865,547.21

法定代表人：XX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进强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1,115,319.16	859,736,461.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二、（一）	588,642,706.32	708,694,152.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5,766,790.66	53,940,949.94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536,091,817.82	592,423,785.62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87,475,357.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478,137.00	108,717,436.94
合同资产		2,145,025,050.89	2,321,033,771.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754,003.55	94,137,874.43
流动资产合计		4,459,873,825.40	4,739,184,432.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476,581,238.85	476,581,23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7,593,469.70	244,627,012.66
固定资产		94,007,034.24	98,371,852.94
在建工程		6,054,383.90	2,944,939.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741,286.01	21,178,998.80
无形资产		26,205,157.93	25,139,063.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12,569.84	10,634,82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506,944.45	76,163,16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8,702,084.92	956,641,102.82
资产总计		5,398,575,910.32	5,695,825,535.45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3,686,163.88	428,522,494.11
应付账款		2,840,012,485.57	3,138,873,11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22,943,755.79	504,909,001.25
应付职工薪酬		134,001,333.33	96,116,069.27
应交税费		42,263,739.99	149,169,832.91
其他应付款		448,155,765.68	589,928,982.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8,812.13	7,527,215.84
其他流动负债		21,081,996.74	19,975,859.32
流动负债合计		4,600,254,053.11	4,935,022,567.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784,286.86	15,622,175.32
长期应付款		3,800,000.00	3,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1,118,477.00	126,594,608.5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69.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723,933.11	146,016,783.84
负债合计		4,706,977,986.22	5,081,039,351.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5,825.72	5,343,18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98,843.77	-1,612,581.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989,720.81	99,319,902.75
未分配利润		306,091,221.34	211,735,678.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1,597,924.10	614,786,18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98,575,910.32	5,695,825,535.45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4,141,823,567.77	5,004,831,239.63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3,981,015,816.14	4,740,847,007.65
税金及附加		10,720,827.23	13,049,821.88
销售费用		7,776,654.21	10,156,588.46
管理费用		60,308,491.07	72,584,089.46
研发费用		134,658,072.85	141,352,258.77
财务费用		-7,147,173.34	-1,142,309.89
其中：利息费用		118,413.86	5,230,877.90
利息收入		8,182,165.06	7,079,870.06
加：其他收益		5,686,047.92	5,078,242.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1,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89,962.84	-169,480,498.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7,438.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14,097.01	-136,418,472.56
加：营业外收入		210,220,440.19	210,591,565.75
减：营业外支出		3,647,979.43	48,267,734.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858,363.75	25,905,358.93
减：所得税费用		39,912,691.01	-279,825.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45,672.74	26,185,184.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45,672.74	26,185,184.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261.87	13,665.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261.87	13,665.0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261.87	13,665.06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759,410.87	26,198,849.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8,975,996.73	4,613,076,290.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21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237,292.12	90,521,82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9,409,506.86	3,838,973,80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38,574,510.92	3,642,225,871.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036,141.66	285,116,473.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322,901.51	103,867,603.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04,769.06	313,033,43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6,938,323.15	3,716,806,41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71,183.71	122,167,38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52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029.5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03,127.00	5,440,39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3,127.00	37,412,71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097.43	-37,412,71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45,965.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9,906.63	6,633,20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9,906.63	474,446,11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9,906.63	-299,446,11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2	14.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62,212.47	-214,691,43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369,699.35	605,534,516.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831,911.82	765,369,699.35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5,343,185.24	-1,612,581.90		99,319,902.75	211,735,678.14	614,786,18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5,343,185.24	-1,612,581.90		99,319,902.75	211,735,678.14	614,786,184.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7,359.52	-186,281.87		-13,330,181.94	94,355,543.20	76,811,73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281.87			117,945,672.74	117,759,410.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27,359.52			-36,920,311.48		-40,947,67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27,359.52			-36,920,311.48		-40,947,671.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20,311.48	-23,590,129.54	-60,510,440.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590,129.54	-23,590,129.5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5,825.72	-1,798,843.77		85,989,720.81	206,091,221.34	691,597,924.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31进张

2/1/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上年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567,345.24		67,484,834.71	217,385,562.14	687,811,49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567,345.24		67,484,834.71	217,385,562.14	687,811,49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224,160.00		31,835,068.04	-5,649,884.00	-73,025,310.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5,343,185.24		99,319,902.75	211,735,678.14	614,786,184.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进强

王进强

王进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创大厦21层4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证书序号：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方鹏翔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8-20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2423197808200012
Identity card No. 362423197808200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方鹏翔 110001024791

证书编号: 11000102479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玉芝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8-05-05
工作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Working unit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身份证号码	450101197805050024
Identity card No.	450101197805050024



李玉芝 474700290101

证书编号: 4747002901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2.3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久安审字[2026]第 00342 号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

西座 10 层 1001-1005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6996149

传真：（0755）26996149

网址：www.jiuan 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6ANBVPUVJ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 3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 9
资产负债表	10 - 11
利润表	12
现金流量表	1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 - 15
三、财务报表附注	16 - 82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6]第 00342 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安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安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建安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建安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建安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安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建安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安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建安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徐大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成 进

中国·深圳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339,758,776.94	1,282,659,936.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10,000.00	
应收账款	(三)	549,508,264.57	597,689,867.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四)	71,397,520.66	63,155,424.30
其他应收款	(五)	641,958,487.52	603,030,804.88
存货	(六)	112,685,121.74	93,983,559.74
合同资产	(七)	2,928,891,333.61	2,369,593,709.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101,610,507.60	64,322,703.40
流动资产合计		5,745,920,012.64	5,074,436,005.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288,529,365.00	288,529,36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230,565,290.20	237,593,469.70
固定资产	(十二)	102,536,499.19	108,816,697.68
在建工程	(十三)	3,641,808.68	6,054,383.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四)	9,526,760.95	17,741,286.01
无形资产	(十五)	39,059,352.32	41,470,157.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10,757,911.90	10,048,898.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71,255,747.67	70,047,548.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1,872,735.91	946,301,807.10
资产总计		6,667,792,748.55	6,020,737,812.98

法定代表人：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八)	360,572,854.68	579,741,869.29
应付账款	(十九)	3,776,749,542.42	3,095,742,020.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	810,150,437.74	670,484,165.43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132,120,463.04	145,905,666.92
应交税费	(二十二)	36,308,607.96	43,221,757.17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518,166,028.77	501,243,580.2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9,469,188.76	8,108,812.13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五)	24,739,373.02	26,744,833.10
流动负债合计		5,668,276,496.39	5,071,192,704.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六)	2,915,208.27	11,784,286.86
长期应付款	(二十七)	640,000.00	3,800,000.00
预计负债	(二十八)	84,870,647.24	91,118,477.00
递延收益	(二十九)	987,09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七)	60,992.77	21,169.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73,946.81	106,723,933.11
负债合计		5,757,750,443.20	5,177,916,637.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三十)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一)	104,667,345.24	104,6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二)	-1,798,843.90	-1,798,843.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三)	138,991,178.92	122,920,874.49
未分配利润	(三十四)	345,228,645.95	317,031,79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7,088,326.21	842,821,175.23
少数股东权益		22,953,979.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0,042,305.35	842,821,175.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67,792,748.55	6,020,737,812.98

法定代表人：

引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78,823,624.07	4,460,771,729.25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五)	4,478,823,624.07	4,460,771,729.25
二、营业总成本		4,571,921,476.48	4,499,523,532.48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五)	4,346,114,558.37	4,276,235,585.17
税金及附加	(三十六)	17,100,490.94	12,265,215.19
销售费用	(三十七)	5,866,929.07	7,776,654.21
管理费用	(三十八)	73,247,039.76	76,840,111.36
研发费用	(三十九)	129,716,959.79	134,658,072.85
财务费用	(四十)	-124,501.45	-8,252,106.30
其中：利息费用		2,972,617.14	156,913.56
利息收入		3,502,967.56	9,344,483.63
加：其他收益	(四十一)	2,551,904.00	5,730,777.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150,000.00	581,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11,914,436.27	-11,853,779.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421,480.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1,172,049.00	717,969.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730,944.07	-43,575,336.14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210,082,358.49	210,256,740.19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6,944,386.14	3,782,016.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407,028.28	162,899,387.0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八)	50,594,791.70	43,757,497.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812,236.58	119,141,889.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812,236.58	119,141,889.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58,257.44	119,141,889.8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6,020.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13	-186,261.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13	-186,261.8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13	-186,261.8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13	-186,261.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812,236.45	118,955,628.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58,257.31	118,955,628.0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6,020.8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36,915,926.58	5,347,939,570.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093.18	196,21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45,226.72	213,489,92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7,153,246.48	5,561,625,71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4,749,061.84	4,563,925,955.3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482,006.45	306,093,417.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355,208.32	126,600,70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19,628.76	286,158,58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3,605,905.37	5,282,778,66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52,658.89	278,847,05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5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32,52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000.00	614,02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17,611.67	4,070,625.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7,611.67	4,070,625.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5,611.67	-3,456,596.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9,906.81	7,719,90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9,906.81	7,719,906.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50,093.19	-7,719,906.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0	32.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368,166.87	267,670,580.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6,824,241.56	929,153,660.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9,456,074.69	1,196,824,241.56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798,843.77		122,920,874.49	317,031,799.27	842,821,175.23		842,821,17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798,843.77		122,920,874.49	317,031,799.27	842,821,175.23		842,821,17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13		16,070,304.43	28,196,846.68	44,267,150.98	22,853,979.14	67,221,13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13			76,358,257.44	76,358,257.31	-1,546,020.86	74,812,236.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00,000.00	24,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4,500,000.00	2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070,304.43	-48,161,410.76	-32,091,106.33		-32,091,106.33
1、提取盈余公积							16,070,304.43	-16,070,304.4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2,091,106.33	-32,091,106.33		-32,091,106.33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798,843.90		138,991,178.92	345,228,645.95	887,088,326.21	22,853,979.14	910,042,305.35

法定代表人：孙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进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8,567,154.93	1,001,115,319.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000.00	
应收账款	(一)	435,507,041.86	588,642,706.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6,177,802.89	55,766,790.66
其他应收款	(二)	573,472,712.73	536,091,817.82
存货		104,899,826.08	90,478,137.00
合同资产		2,733,272,669.95	2,145,025,050.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812,412.16	42,754,003.55
流动资产合计		5,156,819,620.60	4,459,873,825.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502,081,238.85	476,581,23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0,565,290.20	237,593,469.70
固定资产		89,407,491.43	94,007,034.24
在建工程		3,641,808.68	6,054,383.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65,348.00	17,741,286.01
无形资产		25,924,352.32	26,205,157.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61,648.30	10,012,56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831,734.23	69,506,944.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1,078,912.01	938,702,084.92
资产总计		6,097,898,532.61	5,398,575,910.32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4,167,195.43	583,686,163.88
应付账款	3,515,893,840.10	2,840,012,485.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29,616,582.44	522,943,755.79
应付职工薪酬	120,581,561.03	134,001,333.33
应交税费	33,053,717.01	42,263,739.99
其他应付款	480,254,331.98	448,155,765.6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69,188.76	8,108,812.13
其他流动负债	15,732,177.14	21,081,996.74
流动负债合计	5,268,768,593.89	4,600,254,053.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04,484.47	11,784,286.86
长期应付款	640,000.00	3,800,000.00
预计负债	84,870,647.24	91,118,477.00
递延收益	987,09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992.77	21,169.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063,223.01	106,723,933.11
负债合计	5,357,831,816.90	4,706,977,986.2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5,825.72	1,315,825.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98,843.90	-1,798,843.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981,008.73	85,989,720.81
未分配利润	338,568,725.16	306,091,22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0,066,715.71	691,597,92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97,898,532.61	5,398,575,910.32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 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华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4,209,860,857.81	4,141,823,567.77
减：营业成本	(四)	4,099,614,768.88	3,981,015,816.14
税金及附加		15,008,992.56	10,720,827.23
销售费用		5,531,489.36	7,776,654.21
管理费用		51,960,615.66	60,308,491.07
研发费用		129,716,959.79	134,658,072.85
财务费用		-78,705.10	-7,147,173.34
其中：利息费用		2,450,109.80	118,413.86
利息收入		2,782,079.12	8,182,165.06
加：其他收益		2,537,164.44	5,686,047.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000.00	581,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63,802.10	-10,189,962.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480.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2,049.00	717,438.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391,728.73	-48,714,097.01
加：营业外收入		208,911,650.62	210,220,440.19
减：营业外支出		6,664,857.30	3,647,979.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855,064.59	157,858,363.75
减：所得税费用		45,295,166.52	39,912,69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9,898.07	117,945,672.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9,898.07	117,945,672.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13	-186,261.8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13	-186,261.8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13	-186,261.87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559,897.94	117,759,410.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22,617,235.36	4,878,975,996.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560.72	196,21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53,231.58	180,237,29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0,756,027.66	5,059,409,506.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19,573,071.43	4,238,574,510.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842,902.82	287,036,141.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160,242.47	105,322,90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641,319.12	266,004,76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6,217,535.84	4,896,938,32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61,508.18	162,471,18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5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52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	614,02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10,063.16	2,903,12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10,063.16	2,903,12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60,063.16	-2,289,09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9,706.81	7,719,90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9,706.81	7,719,906.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80,293.19	-7,719,906.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0	32.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458,732.35	152,462,212.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831,911.82	765,369,699.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290,644.17	917,831,911.82

法定代表人：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5,825.72		-1,798,843.77		85,989,720.81	306,091,221.34	691,597,924.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315,825.72		-1,798,843.77		85,989,720.81	306,091,221.34	691,597,924.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0.13		15,991,287.92	32,477,503.82	48,468,791.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13		80,559,898.07	80,559,897.94	80,559,897.94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5,991,287.92	-48,082,394.25	-32,091,106.3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5,991,287.92	-15,991,287.92		
3、其他									-32,091,106.33	-32,091,106.3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5,825.72		-1,798,843.90		101,991,008.73	338,568,725.16	740,066,715.71	

法定代表人：

孙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进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5,343,185.24		-1,612,581.90		99,319,902.75	211,735,678.14	614,786,18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5,343,185.24		-1,612,581.90		99,319,902.75	211,735,678.14	614,786,184.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7,359.52		-186,261.87		-13,330,181.94	94,355,543.20	76,811,73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261.87			117,945,672.74	117,759,410.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27,359.52				-36,920,311.48		-40,947,671.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027,359.52				-36,920,311.48		-40,947,671.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3,590,129.54	-23,590,129.54	
2、对所有者分配									23,590,129.54	-23,590,129.5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5,825.72		-1,798,843.77		85,989,720.81	306,091,221.34	691,597,924.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08867



名称 深圳 (设计) 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洛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18号
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年 04月 20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浩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
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
厦西座1001-1005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52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100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12月17日



证书序号：0021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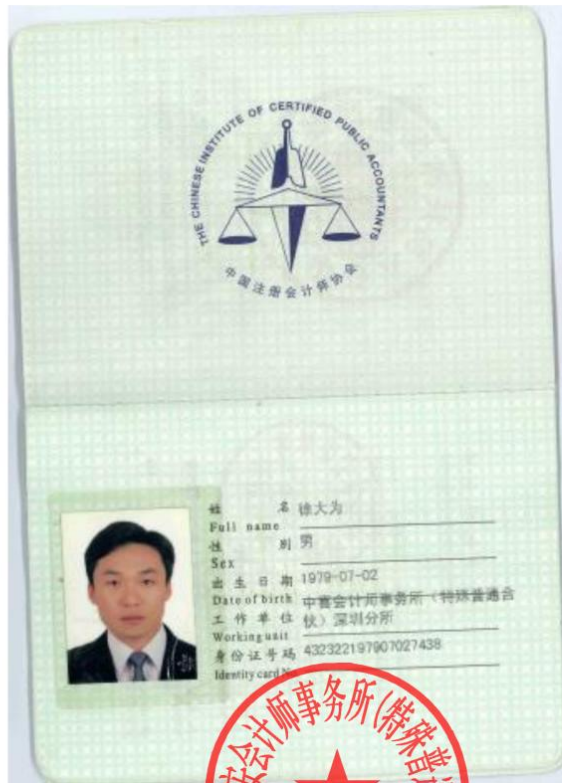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成进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7-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3021982070203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成进 440300520010

证书编号: 44030052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07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1.2.4 2023 年度完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7481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737XM)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59,949.9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2,906.35	0
3	企业所得税	27,206,680.46	0
4	印花税	2,242,293.47	0
5	教育费附加	1,518,388.43	0
6	增值税	50,612,947.67	0
7	房产税	2,468,897.7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012,258.96	0
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38,135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58,897.12	0
11	其他收入	3,755,059.99	0
12	环境保护税	616,981.57	0
合 计		94,033,396.71	0
其中, 自缴税款		87,150,657.2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29,528.66元, 2022年30,816,595.54元, 2023年63,187,272.5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30702429111



1.2.5 2024 年度完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39487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737XM)属于增值税汇总申报的纳税人。

该纳税人与其下属的27家分支机构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单位:元)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9033.9	0.0
2	房产税	2468897.71	0.0
3	环境保护税	346956.2	0.0
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14367.91	0.0
5	增值税	28986198.35	0.0
6	城镇土地使用税	459949.98	0.0
7	其他收入	3951382.48	0.0
8	印花税	1807373.13	0.0
9	教育费附加	869585.94	0.0
10	企业所得税	44977958.0	0.0
11	地方教育附加	579723.97	0.0
合 计		86,791,427.57	0
其中,自缴税款		81,076,367.2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2,004,036.95元,2021年389,850.3元,2022年7,188,814.63元,2023年57,164,021.33元,2024年20,044,704.3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988,548.63元(壹佰玖拾捌万捌仟伍佰肆拾捌圆陆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2月12日,欠缴税费3,348.68元(叁仟叁佰肆拾捌圆陆角捌分)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2122056322705



1.2.6 2025 年度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303)95 证明 0000284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3-0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9737X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44957492.38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5-12-05	¥283704.20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4-12-31	2025-12-05	¥41400752.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3147024.47
房产税(滞纳金)	2020-01-01 至 2024-12-31	2025-12-17	¥1628764.51
房产税	2020-01-01 至 2025-12-31	2025-12-25	¥7039417.79
印花税	2025-03-10 至 2025-12-30	2025-12-31	¥1592055.61
城镇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2020-01-01 至 2024-12-31	2025-12-17	¥4791.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0-01-01 至 2025-12-31	2025-12-25	¥473906.03
车船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01-06	¥360.00
环境保护税	2024-10-01 至 2025-09-30	2025-10-28	¥210925.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899149.8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12-15	¥332849.83
金额合计（大写）	壹亿零柒佰贰拾叁万零玖佰肆拾捌元伍角伍分		¥107230948.55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303)95 证明 0000284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3-0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9737X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教育费附加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1348724.77
其他收入	2024-11-01 至 2025-11-30	2025-12-24	¥3911030.09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亿零柒佰贰拾叁万零玖佰肆拾捌元伍角伍分	¥107230948.55
税务机关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2页, 总共2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含在建项目）
（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 人及联系方式	甲方履约 评价情况	备注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项目燃气工程	858.60	2022-06-15 2023-07-20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路交汇处西南侧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王楷 15818580991	合格	
2	深铁瑞城项目上盖燃气工程	559.980097	2022-4-28 2024-01-04	深圳市光明区长圳车龄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王国强 15920040289	合格	
3	会展湾雍境名邸燃气工程	776.063343	2026-03-10 在建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深圳市招扬置业有限公司	李涛 13927305527	合格	
4	福田街道“瓶改管”二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标	6219.24005	2022-10-25 2023-05-17	深圳市福田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贺晗 13570814696	合格	
5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2647.4198	2022-11-15 2024-01-19	深圳市宝安区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古晨熙 15899775203	合格	

注：

1. 同类工程是指所提供业绩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施工资质类别相同的施工业绩。
2. 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可优先选取履约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
3. 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4. 业证明资料：合同关键页的扫描件；竣工验收报告（若无竣工验收报告，提供甲方盖章的完工合格证明，未完工项目无需提供）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
5. 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或合同中未体现合同金额，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体现验收时间的，**还需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体现合同金额、验收时间的证明材料**；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的判断。

2.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燃气工程施工合同、
竣工验收报告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施
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

燃气工程分包合同

合 同 编 号： 210021D787SH

甲方：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

2021 年 10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根据“组织归属、统一管理、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原则，将甲方总承包的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项目燃气工程内部承包给乙方进行施工管理。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并全面认可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所有合同的前提下，经友好协商，订立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路交汇处西南侧

工程概况：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项目包含 1-3、1-4 两个地块。其中 1-3 地块拟建回迁房 12 栋、21 班幼儿园、商业办公及配套用房，拟建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为 32.69 万平方米，地下室两层，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回迁房住宅拟建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29.8 万平方米，主体结构部分采用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1-4 地块拟建 54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图书馆、体育场馆、教职工宿舍等，总建筑面积约 7.05 万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4.5 万平方米。回迁房设计高度为 135-165m，幼儿园和学校设计高度暂定为 24m 内。

承包范围：按照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及有关修改文件施工，其中包括：

1、燃气工程：包括燃气管道、减压阀、阀门、计量表等，负责室外燃气管道与市政燃气管道的报建、接驳、验收等，并负责配合使用方办理燃气开户；燃气施工须具备燃气工程施工资质；燃气工程包含与燃气集团监理对接验收。

2、配合甲方单位完成 BIM 工作。

3、经双方书面确认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工程。

4、为完成自身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的各项措施工作内容（包括技术、安全文明施工等）。

5、具体按业主所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业主与甲方约定的承包范围，乙方已查阅和理解总承包合同所有条款内容，并承诺按主合同约定遵照执行。

6、乙方须提供协调服务的由建设单位直接发包的工程：其它零星工程等详甲方与建设单位的合同。

二、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捌万陆仟元 整

（小写）：85860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 7877064.22 元；其中，预计农民工工资总额不含税金额为--/-元（大写--/-元），占分包款的比例为--/-%；

增值税税率：9 %，增值税金额 708935.78 元。在本合同签订后，若由于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变动，则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总额不变，按最新税率计算总含税价并开具发票。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具体以建设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按甲方总进度计划要求完成施工任务）

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市优 ☒省优；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奖项 ☐其它：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优秀住宅小区金奖”或“鲁班奖”、公建类部分在华润置地第三方公建项目过程评估第三方检查成绩稳定在 92 分以上（高于平均分）；华润置地公建项目交付评估成绩稳定在 71 分以上。

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双方约定为：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其他：1)确保获得“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2) 争取在华润置地华南大区组织的季度安全考评中排名前三名。

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乙方：_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田卫国

法定代表人：刘进斌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31-85699953

电话：83138438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井湾子支行

深圳福田支行

帐号：43001531061052500763

帐号：44201503500051017470

草签人：

联签人：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填 报 说 明

1、本表仅适用于燃气工程；对于包含配套燃气工程的房屋建筑项目，除填写本表外，还需填写《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3、报告一律用碳素墨水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

4、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进行处罚。

5、报告必须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的负责人签字及相关责任人员签章后，加盖单位公章。

6、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施工 总承包工程 I 标段项目燃气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 岗西路和华富路交汇处 西南侧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 司 /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内容	地上 12 栋, 共计 2542 户; 庭院管道 D110 管 496 米, D90 管 164 米, D63 管 453 米, PE 球阀 DN110 的 3 个。商业: G40 罗茨表/2 块。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 司	工程造价	858.6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 司 /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 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15 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2018-440300-70-03-50 0422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5、其它		已完成第 3、4 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达到合同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符合要求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合 格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合 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具备
审查结论 合格，同意申报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负责人： 蒋慕川 2023 年 7 月 20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主 任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甲方负责人	李学军
成 员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郭小何 Guo Xiaohe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学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	纪伟强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u>12</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2</u> 项。	共核查 <u>4</u> 项, 符合要求 <u>4</u> 项, 共抽查 <u>4</u> 项, 符合要求 <u>4</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共抽查 <u>8</u> 项符合要求 <u>8</u> 项, 不符合要求 <u>0</u>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合 格			
执行标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94-2009			
	《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33—2005）			
工程中存在问题：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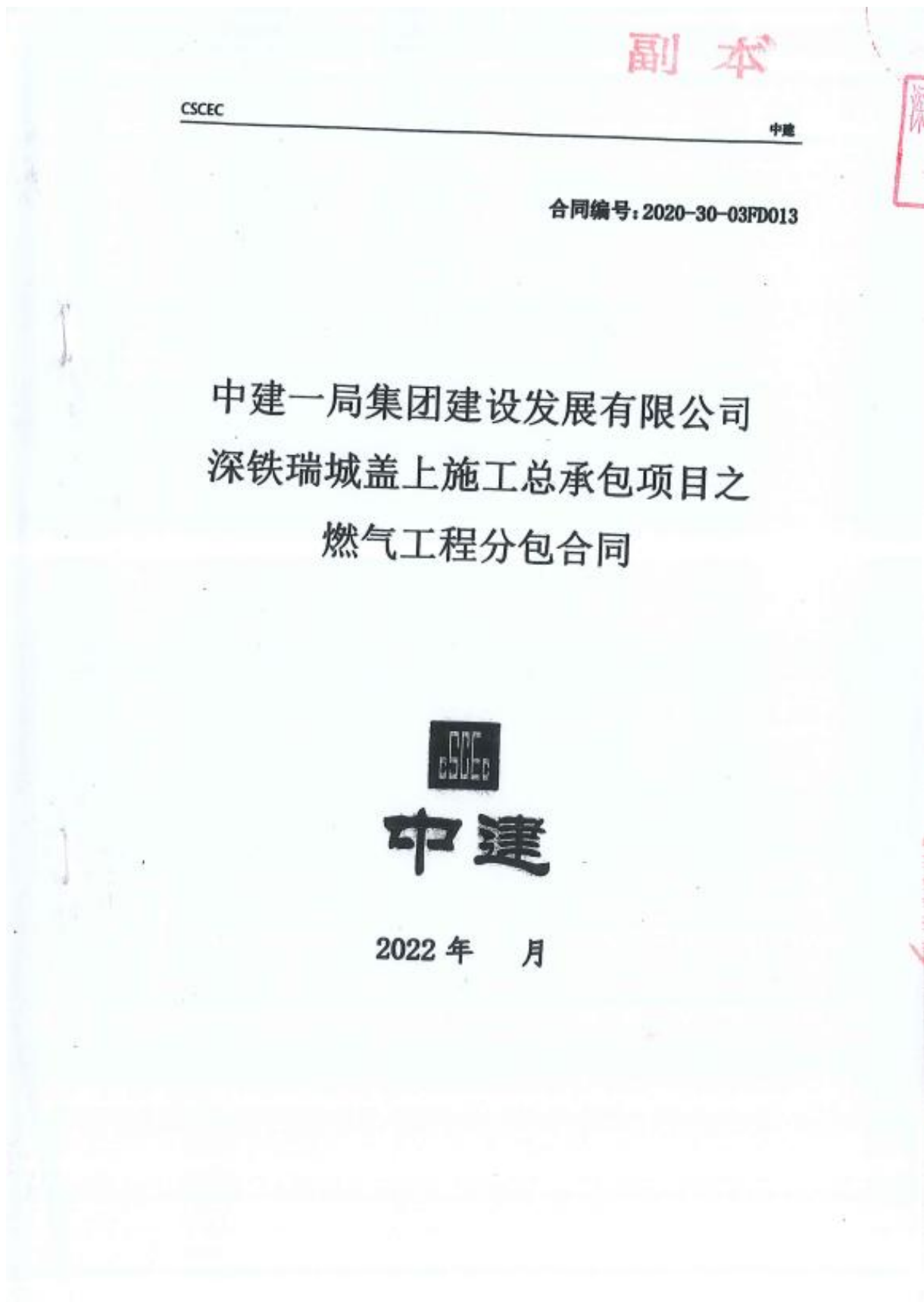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项目燃气工程已严格按合同、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完成全部的施工内容,资料完整齐全,主控项目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一般项目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安全使用功能符合规范要求。经检查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2023年7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2023年7月2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  2023年7月20日
姓名: 易丽雅 注册号: 4400030-172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1月 			

2.2 深铁瑞城项目上盖燃气工程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总包方：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甲方）

分包方：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深铁瑞城盖土施工总承包项目燃气工程；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长圳车辆段；
- 3、承包范围：深铁瑞城盖土施工总承包项目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工程、室外燃气工程、搭接燃气工程、幼儿园、商业燃气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负责燃气相关所有设备、材料与装置的采购、供应及制造、安装、接驳、测试、试运行、与装饰装修分包单位的协调、红线内外接驳、改造预留、点火和维修、材料送检、相关检查和测量、验收、移交、开户手续办理、保修等工作；因燃气工程设计、施工、验收而需要的各项配合工作，包含保证本项目燃气工程的工程资料及实体验收通过的而发生的各项工作及费用，包含项目整体通过燃气验收而对项目的其他分部分项工程的各项建议及咨询工作，须及时办理好燃气工程的移交、小业主开户等手续；
- 4、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5、乙方式：包工、包料。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 1、合同总价（暂定）：小写：¥ 5,599,800.97 元，大写：伍佰伍拾玖万玖仟捌佰元玖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款：¥ 5,137,432.08 元，大写：伍佰壹拾叁万柒仟肆佰叁拾贰元零角捌分，税金：¥ 462,368.89 元，大写：肆拾陆万贰仟叁佰陆拾捌元捌角玖分，含税人工费金额（暂定）：¥1,519,060.73 元，大写：壹佰伍拾壹万玖仟零陆拾元柒角叁分。

2、计价办法：详见“燃气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78 日历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维持不变，质保期开始时间以本项目（非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3、合同单价中已包括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使本工程能在控制工期之前完成。以后补偿加班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

4、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要求的施工的节点完成作业且达到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5、因乙方施工延误等原因，不能满足甲方工期要求，每延误一天乙方向甲方缴纳 10000 元/天的违约金，连续延误 15 天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

第四条：技术要求

详见“燃气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六条。

第五条：工程质量

详见“燃气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八条。

第六条：安全文明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安全文明施工达到 深圳市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标准，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安全文明标准、政府第三方安全文明评定验收要求；

2、乙方进场后，需提报针对本项目的吊篮、脚手架方案，包括详细的图纸、计算书等；

3、本工程安全文明措施按清单化管理；

4、本项目外立面施工所需悬挑防护棚由乙方负责，乙方需合理安排作业人员，避免交叉作业，确保施工安全；

5、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6、乙方的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花路西里17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外支行

银行帐户：0310 9201 1010 01

税务号：9111 0000 1017 1572 6A

座机号：010-8415 9900

乙方：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联社
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
厦B座5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支行

银行帐户：4420 1503 5000 5101 7470

税务号：91440 30019 21973 7XM

联系人：许永强

联系电话：135 3008 1033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3月7日

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弘飞
办公电话：0755-83159448
手机号码：13632688008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44201503500051017470
否则，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工程名称	深铁瑞城项目上盖燃气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同观路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地上: 1594 户/21 栋 地下: 阀门 D160/1 座 PE 管 D160: 601 米, D110: 596 米, D90: 167 米, D63: 927 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599800.97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4.28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2020-440309-70-03-014 026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 5、其它		已完成设计全部内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具备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具备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具备
3、监理单位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
审查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主 任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陈军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张华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张华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志华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质量评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u>12</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2</u> 项	共核查 <u>4</u> 项，符合要求 <u>4</u> 项，共抽查 <u>4</u> 项，符合要求 <u>4</u>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共抽查 <u>8</u> 项，符合要求 <u>8</u> 项，不符合要求 <u>0</u>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94-2009			
	《深圳市中低压燃气管道工程建设技术规程》SJG20-2011			
工程中存在问题： 已按要求整改				

竣工验收结论:

深铁瑞城项目上盖燃气工程已按合同及规范要求完成施工,工程各项技术资料齐全,并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及各单位人员现场验收,认为该工程各项符合要求,一致评定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建设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
2024年1月4日	2024年1月4日	2024年1月4日	2024年1月4日

2.3 会展湾雍境名邸燃气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SZH-20230407.2023041501-sg.03-0028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 (深圳公司2024版)

工程名称: 会展湾雍境名邸燃气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招扬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1 月 18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招扬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会展湾雍境名邸燃气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会展湾雍境名邸燃气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本项目建设用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北邻沙井南环路，东临展城路，西邻毓秀路，南侧为展林路，总用地面积25246.07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项目总建筑面积168462平方米。其中总规定建筑，面积111890平方米包括住宅101290平方米，商业5500平方米，配套设施2130平方米，幼儿园2970平方米。规定容积率4.4。地上包括6座高层住宅（1-1计143户、1-2计588户、1-3计198户、2#计197户、3#计216户、5#计176户，总计1518户）及裙房、一栋多层建筑（4#）。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9）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_____

施工图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

1、燃气管道及燃气报警系统安装、设计优化、系统调试；

2、穿墙孔洞的凿堵、梯板孔洞的凿堵；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7,119,847.18元（大写：柒佰壹拾壹万玖仟捌佰肆拾柒元壹角捌分），增值税：640,786.25元（大写：陆拾肆万零柒佰捌拾陆元贰角伍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7,760,633.43元（大写：柒佰柒拾陆万陆佰叁拾叁元肆角叁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月20日-2026年11月10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95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标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 12 条为准。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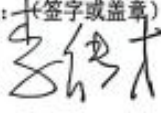
本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弘飞
办公电话：0755-83159448
手机号码：13632688008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44201503500051017470
否则，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2.4 福田街道“瓶改管”二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标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街道“瓶改管”二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标
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主体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 深圳市中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2 年 10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主体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中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福田街道“瓶改管”二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标 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田街道“瓶改管”二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村

工程规模及特征：福田街道“瓶改管”二期工程岗厦村片区总投资匡算约 7489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是对福田街道岗厦村 458 栋居民住宅进行燃气改造。最终以区发改批复的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城中村红线内居民用户每户出资 1040 元，其余部分由区政府统筹（财政）（最终以区发改批复的文件为准）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福田街道“瓶改管”二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标勘察、设计、施工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勘察：初测初勘、定测详勘，路线等相关规范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

2、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配合预算编制、施工现场配合，工程竣工验收等设计服务工作。确保设计成果取得供气企业的供气意见方案和气源接入点意见书。

3、施工：完成工程设计的全部施工内容，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主要包括：路面破除及恢复、地下及地上燃气管道敷设、安装调压设备、明设热镀锌钢管燃气管道、安装燃气计量表、地上地下管的衔接（含与地下现状管的衔接）、安装燃气具前燃气控制阀、自闭阀、金属软管等工作以及所涉及的措施。最终施工内容以招标人确定的施工图为准。

4、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牵头办理开工备案手续、环境影响评价、绿化迁改、用水用电手续（含临水临电）、防雷、施工占道、供气阶段红线内

工程市政接驳占道等报批报建工作、地形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入户测量、竣工测量（包含北斗坐标测量或 GPS 坐标测量）、协助概算申报及工程验收、配合协助办理接驳碰口、供气点火及隐患整改等后期工作等。

5、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1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勘察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业主要求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业主要求为准；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2 年 10 月 1 日；

计划开工日期以2022 年 10 月 1 日（具体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起算

；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2 年 12 月 30 日（开工日后顺延/日历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本勘察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技术标准（如有不一致的，执行较严格的规定和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技术标准（如有不一致的，执行较严格的规定和标准），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规定年限。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伍拾壹万柒仟柒佰肆拾肆元伍角贰分。

（小写金额：6451.774452 万元）。

其中：勘察费、设计费、施工费暂定价分别如下：

1. 工程勘察暂定合同价: 伍拾万零伍仟伍佰零玖元伍角柒分。
小写 (¥: 50.550957 万元), 下浮率 2.3 %;
 2. 工程设计暂定合同价: 大写 壹佰捌拾壹万玖仟捌佰叁拾肆元肆角伍分。
小写 (¥: 181.983445 万元), 下浮率 2.3 %;
 3. 工程施工暂定合同价: 大写 陆仟贰佰壹拾玖万贰仟肆佰元伍角。
小写 (¥: 6219.240050 万元), 净下浮率 2.3 %;
- (以上各合同价=招标控制价×(1-投标下浮率), 为暂定合同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 占同期工程进度款的 13%。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发包人要求;
- (9)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2) 价格清单;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 勘察、设计、施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1、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 2、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4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签订方各执 1 份。副本 12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共 7 份。

发包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姓名：谢勇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

电话： /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联系人 张俊正

15521272977 12.14

账号：758857936213

承包人：深圳市中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姓名：吴明辉

承包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联系人：周弘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737X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5 层

电话：0755-8343821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中支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4420150350091017470

否则，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承包人：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伟国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天然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田街道“瓶改管”二期工程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 2 标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岗厦村
建设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设计户数 11337 户；地上:361 栋，安装 9086 户；埋地管： DN315/55 米，DN250/94 米， DN200/118 米，DN160/382 米， DN90/105 米；闸阀：DN300/2 座，DN200/2 座，DN160/2 座， PE 球阀 DN90/2 座，调压箱： 3000Nm ³ /h 2 台。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6219.240050 万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已完成第 3、4 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 完 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具备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具备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具备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
审查结论：   建设单位负责人（公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主 任	贺晗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贺晗
成 员	张俊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张俊杰
	高鑫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鑫
	杨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杨洋
	刘国成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刘国成
	罗雄辉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雄辉
	陈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陈伟

二、验收组织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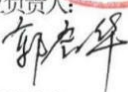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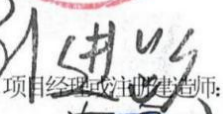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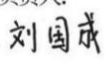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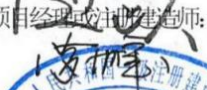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u>21</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21</u> 项	共核查 <u>4</u> 项, 符合要求 <u>4</u> 项, 共抽查 <u>4</u> 项, 符合要求 <u>4</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共抽查 <u>8</u> 项, 符合要求 <u>8</u> 项, 不符合要求 <u>0</u>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33-2005			
	《深圳市中低压燃气管道工程建设技术规范》（2011 版）			
工程中存在问题： 1 工程验收时存在的问题（详见《深圳市燃气管道工程验收意见》）； 2 验收时存在的问题，按设计规范要求已整改完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要求和设计内容的全部工作,施工符合设计规范和相关技术规程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供气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一致通过评定本标段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项目总监:   有效期2025.01.10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   新 罗 辉 1442017201848766 市政 2024.10.17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2023年5月17日	20 年 月 日

2.5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施工合同、
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编号	FH(HT)2022001-9
资金来源	区政府及居民小区业主共同投资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

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海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涉及福海街道永福路八达工业区、和平社区市场东、蚝业路段零散楼宇、同富路段零散楼、重庆路段零散楼宇、重庆路 14 号至 20 号、玻璃围新村东一二巷、永和路段零散楼宇、商业街、桥新街、新和一区十五巷一二十巷等 11 个城中村村,共 154 栋,5978 户。本次建设包括地下、地上燃气管道,设计起点为小区红线范围内市政燃气管道接驳口,终点为各业主用户的两个用气点;同时本次需新增用户自闭阀和燃气专用金属包覆软管及部分调压箱。项目投资总概算 3672.71 万元,建安工程费 3153 万元。

资金来源: 区政府及居民小区业主共同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R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合同工期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竣工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本工程招标控制价: 28563013.22 元, 不可竞争费合计 2117271.50 元 (其中:
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497036.70 元, ②暂列金额: 1347138.92 元, ③暂估价: 0 元,
④弃土费: 246153.10 元, ⑤工程保险费: 26942.78 元);

中标净下浮率为：7.90%，计算公式：中标净下浮率=[1-（投标报价-不可竞争费）
÷（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2、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肆拾柒万肆仟壹佰玖拾捌元整，（小
写：¥26474198.00 元）

计算公式：合同价款=（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中标净下浮率）+不可竞
争费；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合同签订后手写）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弘飞

办公电话：0755-83159448

手机号码：13632688008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0月29日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44201503500051017470
否则，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工程内容	地上：155 栋 4715 户； 地下：PE100，D250 管 276.4 米； D200 管 337.5 米；D160 管 921.1 米； D110 管 1617.3 米；D90 管 384.1 米； D63 管 736.7 米。
设计单位	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6474198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鹏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5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5、其它		完成第 3、4 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审查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经审查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月19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主 任	古晨熙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主管	古晨熙
成 员	王信状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管理员	王信状
	李兆第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管理员	李兆第
	胡朗	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 计	胡朗
	薛军	深圳市鹏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 监	薛军
	杨旭	深圳市鹏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杨旭
	李艳洲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艳洲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u>11</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1</u> 项	共核查 <u>3</u> 项, 符合要求 <u>3</u> 项, 共抽查 <u>3</u> 项, 符合要求 <u>3</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共抽查 <u>8</u> 项, 符合要求 <u>8</u> 项, 不符合要求 <u>0</u>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33-2005						
	《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94-2009						
工程中存在问题: 无							

竣工验收结论：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经建设、
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9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2024年1月19日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2024年1月19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

2024年1月19日

3、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拟在本项目担任	项目数	项目名称
1	李艳洲	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	二级	粤 2442015201503501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经理	/	/
2	朱桂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03003043721	燃气	技术负责人	/	/
3	徐伟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中级	44180200344/粤建安 C3 (2017) 0012044	建筑施工安全	安全负责人	/	/
4	张振伟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20)0018884	施工安全	安全员	/	/
5	唐淼	助理工程师	上岗证	/	0441610894416002294	燃气	质量负责人	/	/
6	王飞	助理工程师	上岗证	/	0441710994417003648	市政工程	质量员	/	/
7	宋勇军	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造]14074400028679	安装工程	造价工程师	/	/
8	王迪	助理工程师	上岗证	/	0441511394415002791	工程造价	劳资专管员	/	/
9	谢子钊	工程师	上岗证	/	0441610394416003450	燃气	施工员	/	/
10	汤峰	助理工程师	上岗证	/	0441711194417007574	施工管理	材料员	/	/
11	周甜	经济师	上岗证	/	0441611494416010057	建筑经济	资料员	/	/

注：

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资料管理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结构工程师、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3. 附班子成员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班子成员的工程类职称证书、工程类执业资格证书、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等，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超过 20 人。

3.1 项目经理-李艳洲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
17日-2026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李艳洲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12-18

注册编号：粤2442015201503501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6-14至2027-06-13）





个人签名：李艳洲
签名日期：2026年6月17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6月1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5)0006179

姓 名:李艳洲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1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8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06月26日 至 2027年08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6日





姓名: 李艳洲 社保电话号: 625521525 身份证号码: 4307231988121848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13833	121.5	13833	110.66	
13833	121.5	13833	110.66	
13833	121.5	13833	110.66	
11343	102.09	11343	90.74	
11343	102.09	11343	90.74	
11343	102.09	11343	90.74	

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d02298269d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00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 技术负责人-朱桂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桂

身份证号：4210231987123081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燃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372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桂**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
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石油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长江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91201205003764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桂 社保电脑号：633707395 身份证号码：421023198712308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961.98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23.07	32.07
2026	02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961.98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23.07	32.07
2026	03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961.98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23.07	32.07
2026	04	705002	13674.0	2324.58	1093.92	1	13674	820.44	273.48	1	13674	68.37	13674	109.87	27.35
2026	05	705002	13674.0	2324.58	1093.92	1	13674	820.44	273.48	1	13674	68.37	13674	109.87	27.35
2026	06	705002	13674.0	2324.58	1093.92	1	13674	820.44	273.48	1	13674	68.37	13674	109.87	27.35
合计			15150.57	7129.68			5347.26	1782.42			445.62		112.95	178.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82ba3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00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 安全负责人-徐伟

	
本人签名 <u>徐伟</u>	姓名 <u>徐伟</u>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u>2015033440330000003312442852</u>	性别 <u>男</u>
	证件号码 <u>420822198402015755</u>
	级别 <u>中管级</u>
	执业证号 <u>44180200344</u>
	发证日期 <u>2018年11月16日</u>

101-0929

注册记录

徐伟 420822198402015755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1年10月31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注册记录

Y0273 徐伟 420822198402015755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1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注册记录

B0115 徐伟 420822198402015755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6年5月16日至2031年10月31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2044

姓 名:徐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年02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7月17日

有 效 期:2026年04月20日 至 2029年07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4月20日



姓名: 徐伟		社保电脑号: 616674072		身份证号码: 42082219840201575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705002	23958.0	4072.86	1916.64	1	23958	1437.48	479.16	1	23958	119.79	23958	243.62	23958	191.66	47.92
2026	02	705002	23958.0	4072.86	1916.64	1	23958	1437.48	479.16	1	23958	119.79	23958	243.62	23958	191.66	47.92
2026	03	705002	23958.0	4072.86	1916.64	1	23958	1437.48	479.16	1	23958	119.79	23958	243.62	23958	191.66	47.92
2026	04	705002	16771.0	2851.07	1341.68	1	16771	1006.26	335.42	1	16771	83.86	16771	150.94	16771	134.17	33.54
2026	05	705002	16771.0	2851.07	1341.68	1	16771	1006.26	335.42	1	16771	83.86	16771	150.94	16771	134.17	33.54
2026	06	705002	16771.0	2851.07	1341.68	1	16771	1006.26	335.42	1	16771	83.86	16771	150.94	16771	134.17	33.54
合计			20771.79	9774.96			7331.22	2443.74			610.9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d0229832e9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0年04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3.4 安全员-张振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18884	
姓 名:	张振伟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7年11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8月17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26日 至 2026年08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2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振伟 社保电脑号：644090589 身份证号码：2201241977111860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705002	9350.0	1496.0	748.0	1	9350	561.0	187.0	1	9350	46.75	9350	74.80	18.7
2026	02	705002	9350.0	1496.0	748.0	1	9350	561.0	187.0	1	9350	46.75	9350	74.80	18.7
2026	03	705002	9350.0	1496.0	748.0	1	9350	561.0	187.0	1	9350	46.75	9350	74.80	18.7
2026	04	705002	8228.0	1316.48	658.24	1	8228	493.68	164.56	1	8228	41.14	8228	65.82	6.46
2026	05	705002	8228.0	1316.48	658.24	1	8228	493.68	164.56	1	8228	41.14	8228	65.82	6.46
2026	06	705002	8228.0	1316.48	658.24	1	8228	493.68	164.56	1	8228	41.14	8228	65.82	6.46
合计				8437.44	4218.72			3164.04	1054.68			263.67			105.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83645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 质量负责人-唐淼

证书编码: 044161089441600229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唐淼
	身份证号: 510902198812275973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1月 0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粤初职证字第 1702005000339号

唐森 于二〇一六年十一月，经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燃气 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森 社保电脑号：643407695 身份证号码：5109021988122759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705002	16675.0	2668.0	1334.0	1	16675	1000.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6675	33.35
2026	02	705002	16675.0	2668.0	1334.0	1	16675	1000.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6675	33.35
2026	03	705002	16675.0	2668.0	1334.0	1	16675	1000.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6675	33.35
2026	04	705002	14227.0	2276.32	1138.16	1	14227	853.62	284.54	1	14227	71.14	14227	14227	28.45
2026	05	705002	14227.0	2276.32	1138.16	1	14227	853.62	284.54	1	14227	71.14	14227	14227	28.45
2026	06	705002	14227.0	2276.32	1138.16	1	14227	853.62	284.54	1	14227	71.14	14227	14227	28.45
合计			14832.96	7416.48			5562.36	1854.12			463.56			47.66	185.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837ea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00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 质量员-王飞

证书编码: 044171099441700364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飞

身份证号: 320321199312152235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粤初职证字第 1802006000598

王飞 于 二〇一八
年 八 月，经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测控技术与仪器
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八 年 九 月 六 日



姓名: 王飞		社保电脑号: 646993405		身份证号码: 3203211993121522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705002	10917.0	1855.89	873.36	1	10917	655.02	218.34	1	10917	54.59	10917	9.85	10917	2.25	21.83
2026	02	705002	10917.0	1855.89	873.36	1	10917	655.02	218.34	1	10917	54.59	10917	9.85	10917	2.25	21.83
2026	03	705002	10917.0	1855.89	873.36	1	10917	655.02	218.34	1	10917	54.59	10917	9.85	10917	2.25	21.83
2026	04	705002	9314.0	1583.38	745.12	1	9314	558.84	186.28	1	9314	46.57	9314	83.83	9314	74.51	8.63
2026	05	705002	9314.0	1583.38	745.12	1	9314	558.84	186.28	1	9314	46.57	9314	83.83	9314	74.51	8.63
2026	06	705002	9314.0	1583.38	745.12	1	9314	558.84	186.28	1	9314	46.57	9314	83.83	9314	74.51	8.63
合计			10317.81	4855.44			3641.58	1213.86			303.48			483.55			121.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8472e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00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0年04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3.7 造价工程师-宋勇军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17日
- 2026年09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宋勇军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1年12月13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074400028679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6.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5日

1010810900489



粤中取证字第 0202006000205 号

宋勇军 于 2002 年

12月, 经 深圳市

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

委会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职称管理办公室

2003 年 07 月 17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宋勇军 社保电脑号：2275227 身份证号码：4224251971121352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1126.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2026	02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1126.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2026	03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1126.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2026	04	705002	15396.0	2617.32	1231.68	1	15396	923.76	307.92	1	15396	76.98	15396	138.56	15396	123.17	30.79
2026	05	705002	15396.0	2617.32	1231.68	1	15396	923.76	307.92	1	15396	76.98	15396	138.56	15396	123.17	30.79
2026	06	705002	15396.0	2617.32	1231.68	1	15396	923.76	307.92	1	15396	76.98	15396	138.56	15396	123.17	30.79
合计			17427.21	8201.04			6150.78	2050.26			512.58		922.62		820.11		205.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85712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 劳务员-王迪

证书编码: 044151139441500279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迪
	身份证号: 44030119930112461X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3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粤初职证字第 170200600175Y

王迪 于0一七
年九月，经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燃气工程管理
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姓名: 王迪		社保电脑号: 500205676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93011246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705002	8300.0	1411.0	664.0	1	8300	498.0	166.0	1	8300	41.5	8300	7.7	8300	66.4	16.6
2026	02	705002	8300.0	1411.0	664.0	1	8300	498.0	166.0	1	8300	41.5	8300	7.7	8300	66.4	16.6
2026	03	705002	8300.0	1411.0	664.0	1	8300	498.0	166.0	1	8300	41.5	8300	7.7	8300	66.4	16.6
2026	04	705002	7304.0	1241.68	584.32	1	7304	438.24	146.08	1	7304	36.52	7304	65.74	7304	58.43	4.61
2026	05	705002	7304.0	1241.68	584.32	1	7304	438.24	146.08	1	7304	36.52	7304	65.74	7304	58.43	4.61
2026	06	705002	7304.0	1241.68	584.32	1	7304	438.24	146.08	1	7304	36.52	7304	65.74	7304	58.43	4.61
合计			7958.04	3744.96			2808.72	936.24			234.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8678f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3.9 施工员-谢子钊

证书编码: 044161039441600345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谢子钊
	身份证号: 44512219871225003X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3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谢子钊

身份证号：44512219871225003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燃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
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50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谢子钊		社保电脑号: 625398119		身份证号码: 44512219871225003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705002	12783.0	2173.11	1022.64	1	12783	766.98	255.66	1	12783	63.92	12783	115.05	12783	102.26	25.57
2026	02	705002	12783.0	2173.11	1022.64	1	12783	766.98	255.66	1	12783	63.92	12783	115.05	12783	102.26	25.57
2026	03	705002	12783.0	2173.11	1022.64	1	12783	766.98	255.66	1	12783	63.92	12783	115.05	12783	102.26	25.57
2026	04	705002	10482.0	1781.94	838.56	1	10482	628.92	209.64	1	10482	52.41	10482	94.34	10482	83.86	20.96
2026	05	705002	10482.0	1781.94	838.56	1	10482	628.92	209.64	1	10482	52.41	10482	94.34	10482	83.86	20.96
2026	06	705002	10482.0	1781.94	838.56	1	10482	628.92	209.64	1	10482	52.41	10482	94.34	10482	83.86	20.96
合计			11865.15	5583.6			4187.7	1395.9			348.99						139.5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86c5a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00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0年04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3.10 材料员-汤峰

证书编码: 044171119441700757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汤峰

身份证号: 43090319950101453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1月 0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汤峰

身份证号：43090319950101453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施工管理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8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190300602967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8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汤峰

社保电脑号：644399693

身份证号码：4309031995010145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705002	9350.0	1589.5	748.0	1	9350	561.0	187.0	1	9350	46.75	9350	84.15	18.7
2026	02	705002	9350.0	1589.5	748.0	1	9350	561.0	187.0	1	9350	46.75	9350	84.15	18.7
2026	03	705002	9350.0	1589.5	748.0	1	9350	561.0	187.0	1	9350	46.75	9350	84.15	18.7
2026	04	705002	8228.0	1398.76	658.24	1	8228	493.68	164.56	1	8228	41.14	8228	74.05	16.46
2026	05	705002	8228.0	1398.76	658.24	1	8228	493.68	164.56	1	8228	41.14	8228	74.05	16.46
2026	06	705002	8228.0	1398.76	658.24	1	8228	493.68	164.56	1	8228	41.14	8228	74.05	16.46
合计			8964.78	4218.72			3164.04	1054.68			263.67		321.86		105.4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d022986f1c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1 资料员-周甜

证书编码: 04416114944160100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周甜
	身份证号: 420921199109094988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3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
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
业技术资格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姓 名: 周甜
证件号码: 420921199109094988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1年09月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经济
批准日期: 2019年11月03日
管 理 号: 201911001490000737



姓名: 周丽		社保电脑号: 641492112		身份证号码: 42092119910909498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705002	19625.0	3336.25	1570.0	1	19625	1177.5	392.5	1	19625	98.13	19625	157.63	19625	157.63	39.25
2026	02	705002	19625.0	3336.25	1570.0	1	19625	1177.5	392.5	1	19625	98.13	19625	157.63	19625	157.63	39.25
2026	03	705002	19625.0	3336.25	1570.0	1	19625	1177.5	392.5	1	19625	98.13	19625	157.63	19625	157.63	39.25
2026	04	705002	15517.0	2637.89	1241.36	1	15517	931.02	310.34	1	15517	77.59	15517	139.65	15517	124.14	31.03
2026	05	705002	15517.0	2637.89	1241.36	1	15517	931.02	310.34	1	15517	77.59	15517	139.65	15517	124.14	31.03
2026	06	705002	15517.0	2637.89	1241.36	1	15517	931.02	310.34	1	15517	77.59	15517	139.65	15517	124.14	31.03
合计			17922.42	8434.08			6325.56	2108.52			527.16						210.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87186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00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0年04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4、项目经理资历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李艳洲	性别	男	年龄	38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毕业院校	湖南理工学院			毕业时间	2010-6-21		所学专业	工程管理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5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5 年		技术特长	燃气工程施工		
执业资格类型	二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 2442015201503501 市政公用工程		
作主 经要 历工	2010 年 7 月-2014 年 11 月 深圳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2021 年 07 月 深圳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至今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施工管理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u>2</u> 项。（数量上限为 2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 （年、月）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备注
1	福海街道 2002“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2647.42 万元		2022-11-15 2024-01-19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古晨熙 15899775203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	项目经理	
2	龙岗区东深路(凤凰大道-天鹅路)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285.70 万元		2020-07-15 2021-03-31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新宇 13714704901		深圳市龙岗区东深路	项目经理	

注：

1.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件、学历、执业资格、职称、社保局出具的在投标单位的社保清单等证明文件。

2. 同类工程是指已完工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资质类别相同的工程。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必须是由拟派项目负责人具体实施的，否则该项业绩将不予计入。

3. 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2 项，若超过 2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2 项。**

4. 业绩证明资料：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能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信息，则还**

需提供能够证明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为所填报业绩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业主证明、正式任命书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5. 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或合同中未体现合同金额，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体现验收时间的，**还需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体现合同金额、验收时间的证明材料**；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
17日-2026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李艳洲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12-18

注册编号：粤2442015201503501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6-14至2027-06-13）



个人签名：

李艳洲

签名日期：2026年6月17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6月1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5)0006179

姓 名:李艳洲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1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8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06月26日 至 2027年08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6日





姓名: 李艳洲		社保电脑号: 625521525		身份证号码: 4307231988121848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829.98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12.5	13833	110.56	27.67
2026	02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829.98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12.5	13833	110.56	27.67
2026	03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829.98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12.5	13833	110.56	27.67
2026	04	705002	11343.0	1928.31	907.44	1	11343	680.58	226.86	1	11343	56.72	11343	102.09	11343	90.74	22.69
2026	05	705002	11343.0	1928.31	907.44	1	11343	680.58	226.86	1	11343	56.72	11343	102.09	11343	90.74	22.69
2026	06	705002	11343.0	1928.31	907.44	1	11343	680.58	226.86	1	11343	56.72	11343	102.09	11343	90.74	22.69
合计			12839.76	6042.24			4531.68	1510.56			377.67			604.2		151.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d02298269d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0年04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5、项目经理业绩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 (年、月)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备注
1	福海街道 2002“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2647.4198 万元	2022-11-15 2024-01-19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古晨熙 15899775203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	项目经理	
2	龙岗区东深路(凤凰大道-天鹅路)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285.70304 9 万元	2020-07-15 2021-03-31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新宇 13714704901	深圳市龙岗区东深路	项目经理	

5.1 福海街道 2002 “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此份财政办存

正本

合同编号	FH(HT)2022001-9
资金来源	区政府及居民小区业主共同投资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

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宝安区福海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涉及福海街道永福路八达工业区、和平社区市场东、蚝业路段零散楼宇、同富路段零散楼、重庆路段零散楼宇、重庆路 14 号至 20 号、玻璃围新村东一二巷、永和路段零散楼宇、商业街、桥新街、新和一区十五巷一二十巷等 11 个城中村,共 154 栋,5978 户。本次建设包括地下、地上燃气管道,设计起点为小区红线范围内市政燃气管道接驳口,终点为各业主用户的两个用气点;同时本次需新增用户自闭阀和燃气专用金属包覆软管及部分调压箱。项目投资总概算 3672.71 万元,建安工程费 3153 万元。

资金来源:区政府及居民小区业主共同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R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合同工期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竣工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本工程招标控制价： 28563013.22 元，不可竞争费合计 2117271.50 元（其中：
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497036.70 元，②暂列金额：1347138.92 元，③暂估价：0 元，
④弃土费：246153.10 元，⑤工程保险费：26942.78 元）；

中标净下浮率为：7.90%，计算公式：中标净下浮率=[1-（投标报价-不可竞争费）
÷（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2、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肆拾柒万肆仟壹佰玖拾捌元整，（小
写：¥ 26474198.00 元）

计算公式：合同价款=（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中标净下浮率）+不可竞
争费；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合同签订后手写）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0月29日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联系人: 周弘飞

办公电话: 0755-83159448

手机号码: 13632688008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
开户行: 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44201503500051017470
否则, 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2022年11月11日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测量点不受损坏，为工程师（或发包人）提供必需的临时的辅助测量设备、人员，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应配合发包人发包的其他专业施工单位（可能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设施、交通监控、燃气、外线电源等项目）的施工、安装及调试，按专业设计图纸要求配合做好预埋件、预留洞、预埋管等工作，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供必要的脚手架、照明、临时水电等设施，承担相关配合工作的质量责任，有关保管（如有需要）、配合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 承担因施工协调、施工管理或周边环境环保等因素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的一切费用。

(4) 承包人要严格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以各种理由拖欠和克扣。否则由此引发的各种纠纷和赔偿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和处理。如发包人因此遭受损失的，承包人应负责赔偿发包人遭受的全部损失。

(5) 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移交之日止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现场办公区的全部水电、排污、及环境卫生等费用。

(6) 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移交之日止施工场地内排水、排污之事宜及所需费用。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到现场排水能力，采取相应的措施，确保在施工过程中设备、材料、已完工程不被水淹没，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8) 对于相关会议或监理通知单中确定承包人限期内提供配合的事项，承包人必须及时履行，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10000 元/次，同时，由此造成其他项目的工期延误或其他任何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9) 负责协调工程施工有关的政府部门与地方管理机构的关系，并承担相关费用；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特殊性、复杂性，承担由发包人发包的工程的施工协调和施工管理、因周边环境环保、绿色建筑、多个专业承包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的一切费用。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李艳洲，资格证书号：粤 24420152015035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工程内容	地上：155 栋 4715 户； 地下：PE100，D250 管 276.4 米； D200 管 337.5 米；D160 管 921.1 米； D110 管 1617.3 米；D90 管 384.1 米； D63 管 736.7 米。
设计单位	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6474198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鹏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5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5、其它 		完成第 3、4 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完工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审查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经审查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王晨 2024年1月19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主 任	古晨熙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主管	古晨熙
成 员	王信状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管理员	王信状
	李兆第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管理员	李兆第
	胡朗	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 计	胡朗
	薛军	深圳市鹏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 监	薛军
	杨旭	深圳市鹏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杨旭
	李艳洲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艳洲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1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 项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33-2005			
	《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94-2009			
工程中存在问题: 无				

竣工验收结论：

福海街道 2022 年“双宜小村”管道天然气入户完善工程（一期）经建设、
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张强

2024年1月19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胡明

2024年1月19日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李升

2024年1月19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李强

2024年1月19日

5.2 龙岗区东深路(凤凰大道-天鹅路)市政燃气管道工程施工合同、
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编号: QL-20-01(SC)-SG-ZY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东深公路(凤凰大道-天鹅路)市
政燃气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东深公路(凤凰大道-天鹅路)市政燃气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圳市龙岗区东深公路(凤凰大道-天鹅路)市政燃气工程, 全长 1790 米 (其中: 市政中压聚乙烯燃气管 PE100 SDR17.6 De315 共 430 米、聚乙烯燃气管 PE100 SDR11 De315 共 710 米、聚乙烯燃气管 PE100 SDR17.6 De200 共 430 米、聚乙烯燃气管 PE100 SDR11 De200 共 80 米、聚乙烯燃气管 PE100 SDR17.6 De160 共 20 米, 聚乙烯燃气管 PE100 SDR11 De160 共 120 米)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深圳市龙岗区东深公路(凤凰大道-天鹅路)市政燃气工程》施工图(出图日期: 2019.08)内全部内容, 包含路面开挖、破除、路面恢复、管道敷设等, 具体工程量按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注: 具体开工时间以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合同工期内，承包人须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有施工，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合同工期延误，每延误 1 个日历天，承包人应支付发包人违约金 10000 元，并赔偿发包人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损失。延期超过 30 个日历天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验收标准，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伍万柒仟零叁拾元肆角玖分（¥ 2857030.49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肆仟陆佰玖拾捌元壹角捌分（¥64698.18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2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履行完约定义务后终止。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经办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塘一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真

电话：

传真：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8392D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银行账号：11002881574901

电话：0755-88660049（票务负责人）

签订日期：2020 年 3 月 13 日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经办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新区大道 3 号
鼎曦大厦 23 层

法定代表人：刘一川

电话：

传真：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1837XH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银行账号：814582418510001

电话：0755-25114439（财务）

签订日期：2020 年 3 月 13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龙岗区东深路(凤凰大道-大塘路)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工程地址	龙岗区平湖街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PE管D315-945米, D200-4408.14米; 钢制利用管网D160-2座, D200-2座, D300-2座.
设计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85700.49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7. 15
施工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1020-440307-18-03-013421-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5、其它 	/ 已完成 / / /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产城月竣工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审查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经审查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陈伟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主 任	刘新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	刘新宇
成 员	罗林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罗林
	吴晨鸣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吴晨鸣
	李艳洲	深圳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李艳洲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质量评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7 项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 GB50028-2006			
	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33-2005			
	深圳市中低压燃气管道工程建设技术规范 SJG20-2017			
工程中存在问题: 无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严格按照合同、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资料完整齐全，主控项目符合设计规范要求，一般项目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各相关单位一致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2021年3月31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_____ 设计负责人：_____ 2021年3月31日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_____ 项目总监：_____ 2021年5月11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_____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_____ 2021年3月31日
---	---	---	--

6、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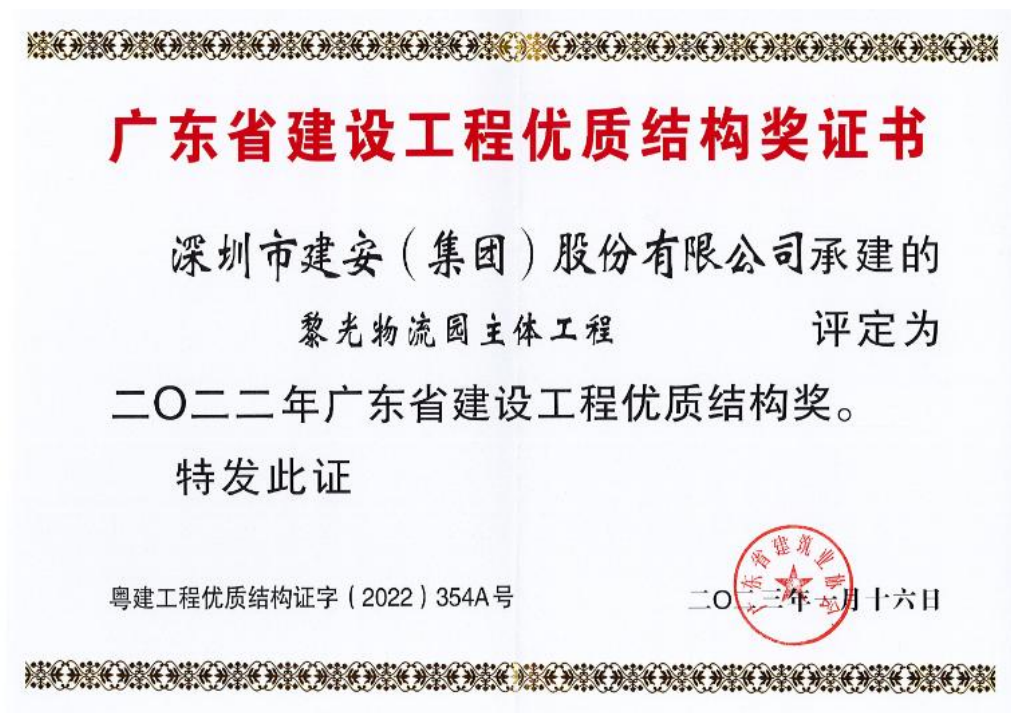
6.1 综合实力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名称	获奖时间
1	黎光物流园主体工程	2022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2023-4
2	黎光物流园主体工程	2022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1-16
3	大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2023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9-27
4	深国际鹏深智慧保税物流园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12-29
5	深国际鹏深智慧保税物流园施工总承包	2023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12-18

6.1.1 2022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黎光物流园主体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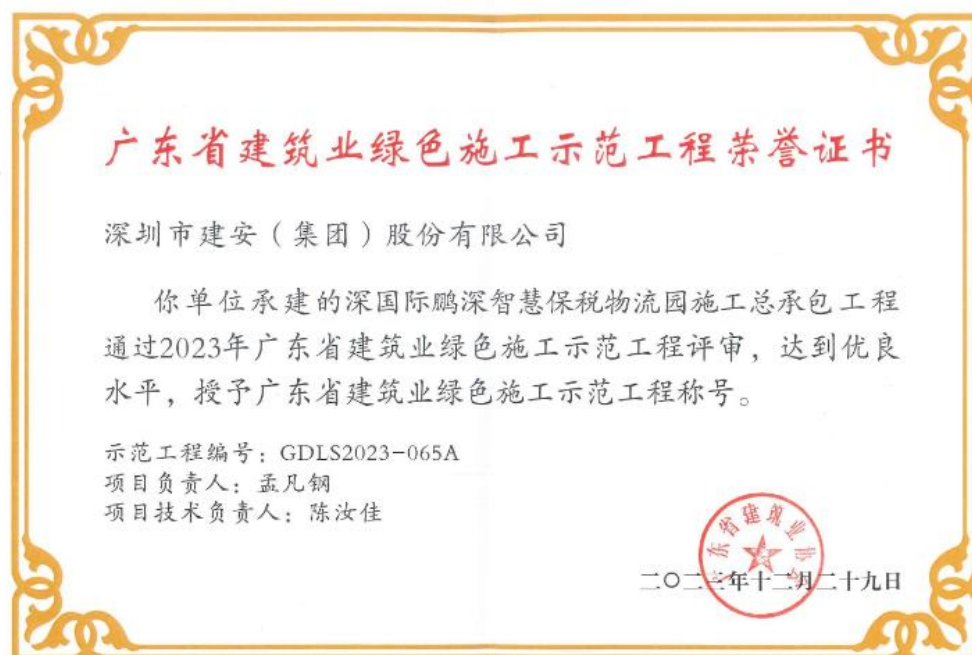
6.1.2 2022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黎光物流园主体工程



6.1.3 2023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大礮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6.1.4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深国际鹏深智慧保税物流园施工总承包



6.1.5 2023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深国际鹏深智慧保税物流园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国际鹏深智慧保税物流园施工总承包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333A 号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八日



6.2 其他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4842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法 定 代 表 人:	刘进跃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有 效 期:	至2028年11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6年01月13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437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有效期: 至2028年11月2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6年02月03日



6.3 其他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Production License of Special Equipment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TS3844636-20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8000号建安大厦12楼			
经审查, 获准从事下列特种设备生产活动:			
许可项目	许可子项目	许可参数	备注
承压类特种设备 安装、修理、改 造	工业管道安装 (GC1)	--	无损检测、理化检 验、热处理等工作 外委
承压类特种设备 安装、修理、改 造	公用管道安装 (GB2)	--	无损检测、理化检 验、热处理等工作 外委
承压类特种设备 安装、修理、改 造	长输管道安装 (含修理、改 造)(GA2)	--	无损检测、理化检 验、热处理等工作 外委
发证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 2027年4月6日 2019年4月8日 变更日期: 2023年3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Production License of Special Equipment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TS3844636-2027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8000号建安大厦12楼

经审查，获准从事下列特种设备生产活动：

许可项目	许可子项目	许可参数	备注
承压类特种设备 安装、修理、改 造	公用管道安装 (GB1)	--	无损检测、理化检 验、热处理等工作 外委

发证机关：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27年4月6日

2019年4月8日

变更日期：2023年3月31日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E00739R6M

兹证明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5 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8000 号建安大厦 12 楼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10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03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8 月 15 日 至 2027 年 08 月 14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胜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ctc.org>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S00653R6M

兹 证 明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5 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8000 号建安大厦 12 楼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10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03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8 月 15 日 至 2027 年 08 月 14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ctc.org>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Q01346R6M

兹 证 明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5 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8000 号建安大厦 12 楼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10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03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8 月 15 日 至 2027 年 08 月 14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胜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ctc.org>

